

食安监管信息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办公室

本期导读

- 市场监管总局指导行业协会发出守护肉品安全倡议
- 市场监管总局等八部门联合部署 2025 年度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
- 国务院食安委印发意见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
- 市场监管总局严把特医食品注册关 保障过敏患儿身体健康
-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企业公平竞争座谈会
- 农业农村部召开全国农田建设现场会
-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 上海：关于规范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食品生产环节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的提醒告诫书
- 江苏：长三角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交流会在无锡宜兴召开
- 海南省局发布加强暑期食品经营消费安全提示
- 2025 年广西汛期饮食安全风险提示
- 2025 年四川省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

2025 年第 18 期

(总第 150 期)

目 录

- 01 市场监管总局指导行业协会发出守护肉品安全倡议
- 02 市场监管总局等八部门联合部署 2025 年度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
- 03 国务院食安委印发意见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
- 04 市场监管总局严把特医食品注册关 保障过敏患儿身体健康
- 05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企业公平竞争座谈会
- 06 农业农村部召开全国农田建设现场会
- 07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 08 上海：关于规范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食品生产环节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的提醒告诫书
- 11 天津构建市区两级联动行风监测体系 助力市场监管行风建设提质增效
- 13 江苏：长三角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交流会在无锡宜兴召开
- 14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科学选购冷饮食品消费提示
- 16 首届湖南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大比武活动决赛在长沙成功举办
- 18 云南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市场监管领域“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推进会
- 19 海南省局发布加强暑期食品经营消费安全提示
- 20 2025 年广西汛期饮食安全风险提示
- 21 宁夏开展幼儿园食品安全隐患排查 全力筑牢幼儿饮食安全屏障
- 22 黑龙江省市场监管局创新开展“手机变砝码”活动 守护百姓“秤上民生”
- 23 青海省市场监管局全力推动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
- 24 “你点我检”“晨查、夜查”共筑食品安全防线！河北市场监管在行动！（7月9日）
- 27 河南省市场监管局发布夏季餐饮食品安全消费提示
- 28 辽宁市场监管部门教您辨别农村假冒伪劣食品
- 29 2025 年四川省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
- 30 张掖市甘州区市场监管局加强餐饮监管 保障“舌尖安全”
- 31 石家庄市桥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多项举措筑牢夏季食品安全防线
- 32 赣州市章贡区市场监管局“你送我检”暨食安宣传火热开展

市场监管总局指导行业协会发出 守护肉品安全倡议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指导中国肉类协会联合地方肉类行业协会，以及大型肉制品生产经营企业等共百家单位，面向肉制品全行业发出“共铸肉品安全 同护百姓餐桌”倡议，倡导推动肉制品全行业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供安全、优质的肉制品，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吃得安心。倡议主要包括三个方面：

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面落实《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扎实做好食品安全风

险管控工作，切实保障肉制品安全。严格按照《肉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2023版）》要求，持续保持企业生产许可条件，建立执行食品安全追溯制度，加强肉制品从业人员培训考核，提升食品安全能力素养。

自觉遵纪守法生产经营肉制品。坚决抵制采购和使用来源不明、未经检验检疫或者检验检疫不合格的原料肉，以及过期肉、走私肉、淋巴肉等；坚决抵制生产经营“两超一非”肉制品；坚决抵制以其他畜禽肉生产假冒牛

（羊、驴）肉制品，以预制调理肉制品冒充“纯肉”；坚决抵制食品配料表标识与生产实际投料不符、食品标签欺骗误导消费者等肉制品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虚假宣传行为。

坚持诚信为本接受全社会监督。坚持诚信为本，尚德守法，自觉接受政府、媒体和社会公众的监督，自觉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和义务，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坚决杜绝不正当竞争、“内卷式”竞争，携手共同维护肉制品行业健康发展。

市场监管总局等八部门联合部署 2025 年度 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检查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公安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海关总署、国家药监局印发《市场监管总局等八部门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检验检测机构抽查检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在全国范围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检查，强化检验检测活动监管，规范检验检测市场秩序，提升行业公信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通知》明确，2025年度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抽查检查计划检查100家机构，包括80家获市场监管总局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含20家国家质检中心）和20家获省级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抽查聚焦重点监管领域，其中，自然资源检验检测领域抽查5家，生态环境监测或温室气体排放检验检测领域抽查10家，机动车检验领域抽查5家，水利水质监

测领域抽查5家，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抽查5家，医疗器械防护用品检验检测领域抽查5家，食品检验领域抽查10家，消防产品、建筑保温材料、头盔及安全帽、危化品、成品油、人民防空防护设备等质检领域各抽查5家，其他领域抽查25家。

《通知》要求，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要会同省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围绕本级党委、政府工作重点，以直接关系人民生命健康安全、公共安全和潜在风险大、社会风险高的领域为重点，科学合理组织本年度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检查，检查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形成有力震慑。近两年已被总局或省级局抽查过且未发现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机构，原则上不再列入抽查范围。

《通知》指出，各检验检测机构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对标

对表开展自我风险排查，落实问题整改，降低运营风险。自查重点包括：检验检测活动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遵循客观独立、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检验检测机构人员、设施设备、环境是否完备；项目分包是否规范；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完整；管理体系运行是否有效；是否能够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等。各机构应按时完成自查和整改，相关材料按要求留存备查。

《通知》强调，要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 要求，科学规范、公正透明地开展检查工作；要强化跨部门协同监管，做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轻机构负担；要全面推行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实施差异化监管，着力提升检验检测监管的科学性、精准性与有效性。

国务院食安委印发意见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

近日，国务院食安委发布《关于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旨在发挥食品从业人员“内部吹哨人”作用，鼓励其主动参与监督，推动生产经营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有效防范风险隐患。

《意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问题导向、预防为主原则，促进生产经营单位全面开展风险隐患自查自纠。按照部署，2025年12月底前，重点领域及较大生产经营单位将率先建立实施该机

制；2026年12月底前，机制将覆盖至其他食用农产品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进口食品进口商及代理人、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等。

《意见》明确了报告内容和报告途径，报告内容涵盖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安全因素以及食品安全管理问题。《意见》还指出，从业人员可通过“全国食品安全内部知情人举报系统”，选择向所在单位或市场监管部门报告风险隐患；生产经营单位相关负责人收到报告后，需及时组织核查，核查属实的要尽快整改到位，不断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鼓励单

位坚持物质奖励和精神激励相结合，依据隐患大小给予报告人员不同程度的奖励，对报告重大隐患的予以重奖。

《意见》要求各地区食安委和有关部门加强协调配合，采取有效措施，有力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完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及时开展报告问题隐患核查处置。鼓励生产经营单位设立专项奖励资金，支持从业人员报告隐患，引导知情群众反映身边风险，确保取得实效。

市场监管总局严把特医食品注册关 保障过敏患儿身体健康

今年7月8日是第二十个世界过敏性疾病日。在我国，过敏性疾病影响了10%左右的人群。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以下简称特医食品）中的乳蛋白水解配方是保护以牛奶蛋白过敏为主的婴幼儿的有效饮食管理方式。市场监管总局对该类特殊食品实施严格注册。截至目前，针对过敏患儿批准注册的特医食品共16款，其中乳蛋白部分水解配方11款、

乳蛋白深度水解配方3款、氨基酸配方2款，可不同程度满足牛奶过敏患儿的营养需求。

市场监管总局提示，患儿家长应在临床医生指导下选购合适的特医食品，购买时应仔细阅读产品标签，认准注册信息（“国食注字TY+4位年号+4位顺序号”）和“小蓝花”标识，还应注意贮存条件和保质期。健康婴幼儿不建议选择特医食品。

此外，临床医生提示，对婴幼儿在过敏初期的症状识别和预警十分重要，可能的表现有轻微湿疹、吐奶、腹泻等，这些容易被误认为“生理性现象”。当出现渗出性红斑、荨麻疹、不停哭闹、频繁揉眼鼻、便秘、黏液血便等其中一种或多种症状时，要引起重视，需要尽早寻求专业医生的帮助。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企业公平竞争座谈会

7月9日，市场监管总局以“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召开2025年第四次企业公平竞争座谈会。金风科技、特来电、长城汽车、度小满、唯品会、网易、顺丰、东软等8家企业有关负责人发言，并就加强公平竞争

治理提出意见和建议。总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孟扬出席会议并讲话。

孟扬介绍了总局近期出台一系列政策举措、整治影响民营企业公平竞争突出问题等有关工作。他指出，总局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

强公平竞争审查，强化反垄断监管执法，提升投资并购审查效率，为广大民营企业发展创造良好市场环境和更广阔空间。

反垄断总监王铁汉，有关司局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会。

农业农村部召开全国农田建设现场会

近日，农业农村部在江苏省南通市召开全国农田建设现场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交流各地农田建设和耕地保护经验做法，研究部署下步重点工作。农业农村部党组成员、副部长张兴旺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印发的《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以“一平”（田块平整）、“两通”（通水通路）、“三提升”（提升地力、产量、效益）为基本标准，优先在东北黑土地区、平原

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地区以及粮食产量高和增产潜力大地区开展建设，坚决把耕地这个粮食生产的“命根子”守护好、建设好、利用好，为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提供有力支撑。

会议要求，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坚决扛稳耕地保护建设政治责任，全面加强高标准农田制度建设；要深入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回头看”和专项整治，动真碰硬解决问题；要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年度建设任务，深入开展农田沟渠修复整治和平原涝区治理；要加强退化耕地治理，严格补充耕地质量验

收；要加快推进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确保工作进度和普查质量；要加强队伍体系建设，锤炼过硬工作作风。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黑龙江、江苏、浙江、湖南、广西5省区农业农村部门及河北保定、内蒙古巴彦淖尔、宁夏固原3个地市政府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有关司局负责同志应邀参会。会议期间，与会代表参观了南通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壤普查、退化耕地治理等现场。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7月10日，北京市消费者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完成换届选举，审议通过新修订的《北京市消费者协会章程》，并部署新阶段消费维权重点工作。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高念东当选第六届理事会会长，市高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等19家单位任副会长单位。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孙硕，中国消费者协会常务副会长甘霖出席会议并讲话。

第五届理事会成立以来，全市各级消协组织通过构建“受理提速、调解增效、预防为主、协同治理”的全方位服务体系，累计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93.04万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2.6亿元，推动消费维权事业高质量发展。新一届理事会将以此次换届为新起点，以“为民维权”为初心，以“首善标准”为使命，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

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场监管总局要求，重点推进五项举措：

一是服务发展大局，主动对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需求；

二是筑牢市场秩序防线，畅通消费投诉渠道，强化消费者权益保障；

三是提升消费保障效能，优化商品比较试验流程，深化社会消费调查及成果转化；

四是构建协同共治格局，联动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及企业等多元主体；

五是锻造专业维权队伍，打造政治过硬、业务精通的专业化团队。

会议强调，消费者协会是党和政府沟通的桥梁纽带，要坚持“首善标准”，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打造“能消费、敢消费、愿消费”的放心环境。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将消费

维权融入国家治理现代化大局，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共治的维权格局，优化消费环境，推动产业结构升级。

二要创新维权服务。以更高标准推进维权事业创新，以更优成效满足群众高品质需求，为全国消费维权工作树立标杆示范。

三要汇聚社会力量。强化理事单位联动，发挥专家智库作用，推动政策建议转化为制度成果，形成消费维权的强大合力。

会上，发布了《北京市线下七天无理由退货工作指引（试行）》，京东、美团等6家企业代表平台企业签署了《经营者合规承诺书》，市商业联合会等32家行业协会发起共筑满意消费自律倡议，京津冀三地消协组织同步启动“京津冀安心消费课堂”系列公益活动。

上海：关于规范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食品生产环节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的提醒告诫书

长三角三省一市市场监管局
关于规范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食品
生产环节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的
提醒告诫书

各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
和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

为筑牢长三角地区食品安全
防线，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
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
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食
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生
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
任监督管理规定》《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2760)等法律法规和食品安
全标准，以及国务院食安办等六
部门《食品添加剂滥用问题综合
治理方案》工作要求，现就规范
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食品生产环节
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相关事项提
醒告诫如下：

**一、落实主体责任，筑牢食
安根基**

各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企
业和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应将食
品安全作为自身发展生命线，严
格落实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职
责；应依照法律法规和食品安
全标准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

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采取有效
措施预防和控制食品安全风险，
保证食品安全；应诚信自律，对
社会和公众负责，接受社会监
督，承担社会责任。

**二、严格生产控制，确保产
品质量**

(一) 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
(1) 应依法取得生产许可资质，
严格按照生产许可品种(配方)
从事食品添加剂生产；(2) 应
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的原
料、生产工艺组织生产。食品安
全国家标准对原料级别未做具体
规定的，可自行选择原料级别，
但应确保产品符合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对生
产工艺未做规定的，应加强生产
过程管理，不得使用可能会给
人体带来健康风险的生产工艺
组织生产；(3) 应避免在同一
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上生产加工
原料不同的产品。确需共线生
产的，应制定清洁消毒制度，在
产品切换时对生产线或生产设
备进行清洁，必要时应进行消
毒，并验证清洁消毒效果，确
保产品不受交叉污染；(4) 不
得生产假冒伪劣食品添加剂，
不得与下游食品生产企业合
谋生产含有非法添加物的产

品。同时生产食品级和工业级
产品的，不得以非食用物质、
工业级产品冒充食品添加剂销
售至食品领域；(5) 不得分装
食品用香精和复配食品添加剂，
不得将食品用香料、食品用香
精作为复配食品添加剂的组
分。

(二) 食品生产企业、食品
生产加工小作坊(1) 应依法取
得生产许可(准许生产、登记)
资质，严格按照准入范围从事
食品生产；(2) 应严格落实食
品添加剂使用管理制度，加强
进货查验、贮存、领(退)用、
称量、配料、投料等各环节管
理，并做好相应记录；(3) 应
严格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
等食品安全标准使用食品添加
剂，不得超范围、超限量使用。
不得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
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
康的物质；(4) 应对产品中所
含食品添加剂的含量进行验证，
一旦发现超范围、超限量添加，
要查明原因立即整改；(5) 鼓
励在确保食品安全的前提下优
化产品配方，积极探索应用天
然配料和新型食品加工、防腐
及保鲜等技术，通过改进生产
环境、工艺、包装和贮存运输

条件，逐步科学减少使用的食品添加剂用量和品种。

三、规范标签标识，保障消费者权益

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应严格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标识通则》（GB 2992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复配食品添加剂通则》（GB 26687）等食品安全标准规范产品标签、说明书。食品生产企业的食品标签标识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特殊膳食用食品标签》（GB13432）等食品安全标准，以及《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的食品标签标识应依照各省（市）地方立法有关规定执行。不得在食品标签标识上标注“不添加”“不使用”及其同义词等词汇，避免使消费者产生误解。

四、认清责任红线，不越法律雷池

各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和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需知晓相关违法行为及相应法律责任，主要有：

（一）使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在食品中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或者用回收

食品作为原料生产食品，或者经营上述食品。法律依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法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十五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五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并可以由公安机关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

（二）生产经营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法律依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法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

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

（三）生产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规定的食品、食品添加剂。法律依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法律责任：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直至吊销许可证。

（四）生产、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足以造成严重食物中毒事故或者其他严重食源性疾病的。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四十三条。法律责任：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对人体健康造成严重危害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后果特别严重的，处7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长三角地区市场监管部门将

进一步加强区域监管执法协作，建立联合执法机制，加大监督检查和抽检监测力度。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将依法从严从重查处；对涉嫌犯罪的，一律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建立健全长三角地区食品安全失信惩戒机制，将符合条件的违法企业及相关责任人列入严重违法失

信名单，实施联合惩戒。保障食品安全，责任重于泰山。请务必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恪守诚信道德，规范生产经营行为，在做好自身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的同时，积极向属地市场监管部门举报上下游食品添加剂生产和使用违法违规问题，与市场监管部门携手共建安全、放心的食品消费环

境，共同守牢长三角地区食品安全坚固防线，积极助力长三角地区食品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0日

天津构建市区两级联动行风监测体系 助力市场监管行风建设 提质增效

市场监管系统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创新打造市、区两级联动行风监测体系，通过构建“第三方评估+社会监督”双轮驱动机制，持续织密行风观测网络，优选社会监督力量，推动行风建设向基层延伸、向全领域覆盖，为市场监管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

构建市区协同、两级联动机制，推动行风监测网络实现全域覆盖

市市场监管委通过在全市范围内精心布局观测站点与监督队伍，织密市场监管行风建设立体化监督网格。市级层面，在全市范围内遴选26个具有代表性的产业园区、社会组织、大型市场等设立市级行风观测点，覆盖市场监管核心业务领域；同步聘任24名来自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干部代表、经营主体代表的行风监督员，组建起多元主体参与、专业与民意互补的监督队伍。区级层面，指导各区市场监管局参照市级模式，结合区域特点建立区级观测点75个，聘任监督员241名，构建起市、区两级联动、全域覆盖的行风监测网络。

通过定期召开联席会、下发任务清单等方式，实现观测点与监督员信息互通、问题共研，形成“发现问题—反馈问题—整改提升”的闭环管理机制。

构建多方参与、多元身份工作机制，推动行风监督平台精准发力

各行风观测点与监督员协同联动，深入经营主体、检验检测机构等，广泛收集群众诉求；聚焦行政审批、日常监管、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等环节，梳理经营主体集中反映的审批事项指引不清晰、执法裁量标准不统一等问题，通过精准把脉行风建设痛点难点，及时准确地传递给职能部门，推动破解市场监管领域突出问题。此外，围绕市场监管领域重点工作，结合实地调研与观测数据提出针对性建议。这些来自一线的建议为市场监管决策提供重要参考，推动关于依法行政提高办案质量实施方案、投诉举报工作指引、信访情况通报制度等9项长效机制建立健全。

2024年以来，行风观测点与监督员累计参与专项调研、座谈交流等活动49次，提出意见建议47条，解决问题36个，涵盖技术

能力提升、服务流程优化、民生关切响应等多个维度，助力解决了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构建市级示范、区级创新机制，推动行风监督触角不断下沉延伸

在市级观测点发挥示范作用的同时，各区市场监管局同步推进行风监督下沉，结合区域特点开展特色监督活动，形成市区联动、全域覆盖的监督格局。

津南区市场监管局依托金角市场行风观测点，联合行风监督员、社区居民代表开展同护“舌尖安全”、筑食安全角活动。监督员随机选取辖区内食品制售摊贩，查看现场卫生环境、食品标签、生产日期等方面，并参观市场农残快检室，了解农残抽样检测过程。通过全景式展示市场规范化建设成效，让群众“看得明白，吃得放心”。

滨海新区市场监管局邀请企业代表作为行风监督员，进行政务服务全流程体验。聚焦监督员提出的跨部门、跨层级事项“集成交”建议，联合相关部门印发《“个转企一件事”线上联办改革工作实施方案》《“餐饮店一件事”高频场景全生命周期线上

联办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推动9个“个转企”关联事项与17个食品经营许可关联事项纳入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一次申请、并联审批、全程网办。

河东区市场监管局多维度引入社会监督力量，携手天津市现

代物流协会即时物流与低速交通分会，选聘9名外卖小哥对辖区餐饮行业实施动态巡查，重点聚焦“幽灵外卖”治理，精准捕捉无实体门店、虚假宣传等违法线索。吸纳30家餐饮企业组建党建联盟监督矩阵，切实构建起行业

协同、社会参与、政企联动的监管格局。

下一步，市市场监管委将持续深化行风建设第三方评估，以评估促改、以监督增效，全面提升市场监管效能。

江苏：长三角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交流会在无锡宜兴召开



为深入推进长三角地区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协同助力实现食品产业一体化高质量发展，7月3日至4日，2025年第二季度长三角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交流会在无锡宜兴市召开。江苏省市场监管局二级巡视员邵小青出席会议并致辞，沪苏浙皖三省一市市场监管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处主要负责人及业务骨干、部分设区市局和县区局代表参加会议。

长三角三省一市参会代表围绕各地食品生产实训中心培育及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大型食品生产企业生产加工过程数字化、可视化监管，整治制售假劣肉制品专项行动进展情况和下半年工作打算等方面开展了热烈讨论，并就后续优化交流的方式、内容达成基本共识。

会上，三省一市市场监管局就规范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食品生

产环节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规范肉制品生产行为等工作进一步开展会商，敦促食品生产者与市场监管部门共同守牢食品安全坚固防线，积极助力长三角地区食品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会议期间，与会代表现场参观了2家食品生产企业，了解江苏省食品生产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食品品牌培育、推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等工作。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科学选购冷饮食品消费提示

随着夏季高温天气的到来，冷饮食品消费进入旺季。然而，在高温环境下不仅微生物繁殖加速，食物易腐败变质，冷饮食品也同样存在食用安全风险。为帮助大家科学选购、安全享用冷饮食品，今天我们就从选购、储存和食用等多角度进行消费提示。

一、选购冷饮食品：严把“四关”，杜绝隐患

01资质关：选择正规渠道

购买冷饮食品时，应优先选择证照齐全的商超、便利店或品牌连锁店，尽量避免在无证流动摊贩或卫生条件差的店铺购买冷饮食品，此类场所的冷藏设备可能无法保障食品低温储存要求，易滋生细菌。

02包装关：检查标签与外观

仔细核对产品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等信息，并仔细观察包装完整性，若发现包装破损、漏气、变形或冰晶结块（可能因反复冻融导致），此类产品可能已受微生物污染或氧化变质，应避免购买。

03成分关：警惕添加剂与色素

冷饮食品中常见的合成色素（如诱惑红、亮蓝）和甜味剂

（如甜蜜素）虽然可以增加产品的观感和口感，但是若食用过量，很容易引发过敏或代谢负担。建议消费者尽量选择成分简单、添加剂少的冷饮食品，避免选购颜色过于鲜艳的产品。

04品类关：慎选高风险产品

慎购散装冷饮食品（如无包装冰淇淋、鲜榨果汁），建议以预包装产品为优选。

二、储存与加工：细节决定安全

01家庭储存：快速冷藏，分类存放

冷饮食品购买后应尽快放入冰箱冷冻室（-18℃以下）或冷藏室（0~4℃），避免在室温下暴露超过30分钟。储存时应注意与其他生鲜食品（如肉类、海鲜）分开，防止交叉污染。

02自制冷饮：把控原料与卫生

若自制饮品食品（如绿豆汤、酸梅汤），需确保原料新鲜，避免使用发芽土豆、变质水果等高风险食材。加工工具（如榨汁机、模具）使用前后需彻底消毒，避免微生物残留。

03餐饮消费：关注加工环境

在外购买现制冷饮食品（如

奶茶、冰沙）时，可观察操作台卫生状况，优先选择量化分级标识为“A级”的餐饮单位。若发现店员未戴手套、设备污渍明显，应谨慎购买。

三、科学饮用：适时适量，健康优先

01饮用时间：避开敏感时段

在空腹或餐后立即饮用冷饮容易刺激胃黏膜，引发胃肠痉挛或消化不良，建议餐后30分钟至1小时内饮用冷饮。在剧烈运动后，因身体会大量出汗和血管扩张，立即饮用冷饮易导致胃肠功能紊乱，建议可先补充常温淡盐水，待体温恢复后再适量饮用冷饮消暑。

02控制摄入量

冷饮食品含糖量普遍较高，过量摄入容易引发肥胖、龋齿等问题。建议每日冷饮食品摄入量不超过200毫升，儿童、老人及糖尿病患者需进一步酌情减量。

03特殊人群注意事项

儿童肠道功能较弱，过量食用冷饮食品易引发腹泻；孕妇需警惕部分冷饮中的咖啡因对胎儿的影响；高血压患者应避免高盐冷饮食品（如咸味冰棒）；痛风患者需慎选含果糖的饮品。

四、风险警示：常见问题与 维权途径

01 微生物污染

许多冷饮食品相关餐饮具（如冰杯、吸管）因为消毒不彻底而导致可能存在大肠菌群超标等问题。消费者如发现冷饮食品有异味、异物，应立即停止食

用。

02 食品添加剂滥用

部分商家为延长保质期或提升口感，违规添加防腐剂（如山梨酸）、甜味剂。如果长期摄入此类食品，会对身体造成一定伤害。

03 维权与举报

若购买的冷饮食品存在质量问题，可保留购物凭证（如小票、包装），拨打12315投诉，或通过“全国12315平台”在线提交证据。在线提交的平台包括：微信12315小程序、12315APP、www.12315.cn。

首届湖南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大比武活动决赛 在长沙成功举办



7月10日，首届湖南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大比武活动决赛（以下简称食品抽检技能大比武）圆满完成各项赛程，在长沙顺利落下帷幕。湖南省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向延华出席并讲话。

本次食品抽检技能大比武分为全员练兵、线上初赛、线下复赛、现场决赛四个阶段。自4月份开赛以来，全省各市州市场监管部门以及食品检测机构相关人员积极响应、热情参与，共有635名从事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的监管干部及检验机构人员参加初赛。经过严苛的理论和实践技能实战复赛，长沙、常德、张家界、郴

州、永州和娄底共6支队伍进入决赛同台竞技。

决赛现场，分“稳扎稳答”“眼明手快”“奋勇争先”“你点我答”“火眼金睛”五轮进行，邀请市场监管总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家和湖南农业大学有关专家担任评委。经过激烈比拼，张家界队拔得头筹获得一等奖；娄底队、长沙队获得二等奖；永州队、常德队、郴州队获得三等奖。

向延华对本次食品抽检技能大比武的成功举办给予肯定并提出更高要求。他指出：

本次大比武作为“尚德守法 共享食安”食品安全宣传周

（湖南）系列活动之一，是湖南省首次举办的食品安全抽检技能竞赛，活动成效显著，亮点纷呈，达到了以赛促学、以赛促训、以赛促干、以赛促融、以赛促建的目的。全省市场监管系统要持续强化能力建设，锻造高素质专业化铁军，为守护湖湘食品安全锻炼队伍、储备人才；持续提升工作效能，筑牢风险防范防火墙，不断提升抽检的靶向性、问题发现率和核查处置效率；持续深化改革创新，激发智慧监管新引擎，切实提升监管的前瞻性、精准性和高效性；持续加强协同联动，构建社会共治大格局，切实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

的安全”。

本次食品抽检技能大比武由省市场监管局主办，湖南省产商

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承办，各市州市场监管局协办。全省14个市州市场监管局、省局有关处室、食

品检测机构等相关负责同志现场观摩学习。

云南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市场监管领域“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推进会

为进一步深化“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质效，持续推动“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创新提升，7月7日，云南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市场监管领域“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推进会。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全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在各级组织部门和社会工作部门指导下，严格按照省局党组工作要求，持续强化政治引领、逐步完善工作体系、有力推动“两个覆盖”、做实做细关心关爱，各项工作稳中有进，取得阶段性成效。

会议强调，要充分认识到抓好“小个专”和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的重要意义，深刻认清当前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切实履行好指导“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的重要职责。通过加强“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引导和监督经营主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增强诚信经营意识，为市场监管效能提供有力支撑。

会议要求，要持续深化党建工作和业务职能融合互促，深入实施“食品安全云骑宣传”行动，依托美团、饿了么等平

台企业选聘食品安全宣传员。持续加强对网约配送员群体的关心关爱，深入开展“云品普惠购”“云骑关爱”“云骑健康守护”等系列活动。持续开展先进典型宣传推介工作，充分发挥先锋模范的示范带头作用，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的良好氛围。

省、州（市）市场监管局分管“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局领导、“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牵头处（科）室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参加会议。

海南省局发布加强暑期食品经营消费安全提示

2025年暑期已至，我省迎来旅游高峰。各类特色小吃、热带水果与海鲜产品的消费需求上涨，集体聚餐、户外野炊等活动增多。但在高温湿热天气下，食品易腐败变质，食源性疾病风险升高。为确保广大游客在琼期间“舌尖上的安全”，海南省市场监管局现发布以下消费安全提示：

01果蔬选购要“放心”

建议消费者在购买果蔬时选择正规渠道，尽量在具备食品经营许可、管理规范的经营场所购买果蔬。在选购果蔬时，挑选外观完整且无腐烂损伤的新鲜蔬果。街头预切盒装水果存在暴露时间长、保存环境卫生难以保证、水果质量无法确认等问题，建议购买整块水果后现场处理或自行清理后食用。

02海鲜食用要“留心”

购买或食用海鲜时选择明码

标价的合规餐饮单位。在选购时，要求经营者当场确认品名、单价及重量，尽可能现场挑选新鲜海产品，避免食用死亡超过2小时的贝类或肢体脱落的甲壳类海鲜。

03夜市排档要“当心”

消费者在夜市或者大排档消费时，首先要观察环境卫生，选择有防蝇防尘措施、生熟分开存放、操作人员持证上岗的摊位（食品摊贩信息公示卡，从业人员健康证明），避免在无证的流动摊贩购买食品。食物选择现点现做的熟食热菜，谨慎食用生腌海鲜。

04食品经营要“安心”

食品销售服务提供者须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升食品安全风险意识，落实食品安全自查、进货查验、贮存和追溯管理等制度，不得销售过期、来源不明等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

品。餐饮服务提供者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规范餐饮服务环节经营行为。须持有效健康证上岗，保持良好个人卫生，规范操作。严格执行食材溯源管理，禁止采购来源不明或变质产品。加工过程做到生熟分开，食物烧熟烧透，避免交叉污染。餐具厨具及时清洗消毒，确保食品新鲜并在合适的条件下储存，防止食品外源性污染。

暑期期间，全省市场监管部门将加强食品安全巡查检查，消费者在消费后应保留付款凭证与小票，若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或遇到纠纷可及时拨打12345或12315热线投诉举报，市场监管部门将第一时间依法处置，全力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2025年广西汛期饮食安全风险提示

近期，广西持续遭遇强降雨，部分区域发生洪涝灾害。在夏季高温高湿的环境下，洪水易携带泥沙、垃圾、化学污染物及病原微生物，大幅增加食品污染风险，引发食源性疾病。为保障公众饮食安全与健康，广西市场监管局发布以下风险提示：

严选食品原材料

被洪水浸泡、霉变的粮食、蔬菜、水果等不可食用，避免引发中毒或传染病。不购买、不食用被洪水浸泡过的预包装食品（如袋装米面、饼干、方便面、罐头等）和散装食品（如大米、面粉、豆类等），若食品包装有破损、鼓包、渗漏或霉变迹象，即使未过期也应丢弃。

确保饮用水安全

不直接饮用未经处理的生

水，包括地表水、雨水等。若自来水供应受影响，可使用瓶装水或经消毒的临时供水，必要时进行水质检测。若使用河水等临时水源，应在疾控部门指导下澄清、消毒后再使用。

注重个人与环境卫生

饭前便后、接触洪水后务必用肥皂或洗手液清洁双手。洪水退后，及时清理家中积水、淤泥、垃圾，保持厨房干燥清洁，防止蚊虫孳生。

厨具消毒与卫生用餐规范

餐具、砧板、刀具等使用前需用沸水煮烫或消毒液浸泡，避免交叉污染。洪水接触过的厨房用具必须彻底消毒后再使用。加工食物时，刀具、砧板、容器生熟需区分使用，避免交叉污染。

此外倡导集体用餐时使用公筷公

勺，有效降低疾病传播风险，切实保障用餐卫生安全。

合理储存食物

汛期高温、高湿，尽量不要一次采购和储存大量食材，避免长时间储存造成食物腐烂变质。短期存放食物应注意低温、防尘、防蝇虫、防鼠和隔水防潮。如发现食材变味、发黏、发霉等，应及时处理，不要食用。

烧熟煮透，避免生食

食物要烧熟煮透，避免生食或半生食。洪涝期间，食物不易保存，特别是受灾群众聚集地或参与救灾人员的食堂，要按需加工食物。剩饭剩菜需冷藏保存，再次食用前应彻底加热，不食用变味、发黏的食品。

宁夏开展幼儿园食品安全隐患排查 全力筑牢幼儿饮食安全屏障

为纵深推进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保障幼儿饮食安全，近日，全区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对托幼机构、中小学等学校食堂进行重点排查，检查是否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采购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等是否有供货者许可证和食品出厂检验合格证或其他合格证明，检查是否从具有合法资质的正规供应商处采购散装食品、调味料等，检查食品加工操作行为是否规范等情况。截至目前，检

查未发现存在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

7月9日，自治区市场监管厅领导带队对各地幼儿园食堂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食品贮存不规范、餐饮具消毒不严格、“三防”设施不完善等问题，现场提出整改要求，要求各幼儿园食堂将食品安全责任细化到岗、落实到人，严把食品购进关口，规范加工制作过程，以高度的责任心和使命感抓好整改落实。

今年以来，全区依托“互联网+明厨亮灶”信息化平台，采取“线上巡查+线下整改”监管闭环一体化模式，进一步压实幼儿园等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累计检查幼儿园食堂、中小学食堂、承包经营企业、校外供餐单位等4543家次，排查整改风险隐患4162个，查办违法案件53件，罚没款22.7万元，有力有效防控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以“零容忍”态度筑牢幼儿饮食安全屏障。

黑龙江省市场监管局创新开展“手机变砝码”活动 守护百姓“秤上民生”



近日，黑龙江省市场监管局在机关内部率先启动“手机变砝码”活动，150余名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响应。活动现场，工作人员演示了手机称重标记重量并粘贴标签的过程，干部职工纷纷参与体验，用随身手机校验电子计价秤，轻松辨别计量是否准确。

省市场监管局推广开展“手

机变砝码”活动，是推进诚信计量体系建设的新方法，是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整治市场衡器计量不准确问题民生实事工作的重要举措，通过将手机重量标准化，赋予其“砝码”功能，可随时验证商家电子秤的准确性，快速识别电子计价秤作弊行为，有效识别“鬼秤”“缺斤少两”等

欺诈行为。

此次活动是“手机变砝码”活动的第一站。下一步，将向全省机关单位推广，并深入农贸市场、大型商超等消费场所，通过发放标识贴纸等方式，引导群众主动监督，让作弊电子秤“无处藏身”，让“小手机”撬动“大诚信”。

青海省市场监管局全力推动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编制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方案要求，近期，青海省市场监管局立足全省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需求，准确把握方案编制主要内容，聚焦重点项目、目标任务、实施内容、保障措施等，研究提出全省三年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全面提升我省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

方案编制前，成立工作专班，抽调人员多次赴各市州开展需求调研，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论证，以食品仪器设备更新和食

品实验室环境条件改善（含实验室信息化建设等）为重点，从7个方面16项具体工作进行了调研论证，初步提出各地项目具体规划。编制形成了《青海省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对省本级和8个市州初步谋划提出了涉及检验检测设备更新及实验室升级改造12个重点项目，总投资约42235.55万元。

为做好方案编制，省市场监管局主要领导带队，前往市场监管总局就食品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以及需要总局解决相关问题积极对接，就项目

申报、提高标准、培养人才、提升能力等方面进行了沟通协调，争取给予最大程度的政策支持。

下一步，省市场监管局将积极配合市场监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做好实施方案审查工作，持续保持与相关部委汇报衔接，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完善项目实施前期保障工作。同时，主动会同省级财政部门围绕实施方案进一步明晰配套资金来源，合理有效做好资金保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你点我检” “晨查、夜查” 共筑食品安全防线！ 河北省市场监管在行动！（7月9日）

河北省市场监管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发展与安全、效率与公平、活力与秩序，一体推进强监管、保安全、提质量、促发展的各项工作。近期，各地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强化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切实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01. 承德市局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进养老院活动

近日，承德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围场县市场监管局在围场县养老服务中心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情暖夕阳红”主题活动。活动聚焦养老院餐饮安全，通过邀请老人“点单”形式，对食堂采购的菠菜、油菜、苹果、猪肉等高频食材进行现场快检，重点检测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等项目，受检食材样品全部合格。同时针对老年人关注的保健食品问题，通过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保健食品知识及常见欺诈套路，引导科学理性选购，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承德市局微信公众号）

02. 秦皇岛市局开展“你点我检 服务惠民生”进商超活动

近期，秦皇岛市市场监管局

联合抚宁区市场监管局开展“百姓点检日”进商超活动。工作人员走进抚宁广缘超市金山店，通过设立服务台和快检台，邀请市民扫码投票选出最关心的食品品种，对现场购买的14批次蔬菜水果进行农药残留快检，检测结果均合格，同时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发放资料并解答群众疑问，提供实用消费指导，让群众吃得更放心。（秦皇岛市局微信公众号）

03. 迁安市局开展“你点我检”食品安全抽检活动

近日，迁安市市场监管局在京哈高速迁安服务区开展“你点我检”食品安全专项抽检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采用“你点名、我采样”的方式，邀请旅客随机指定待检商品，并通过设置食品安全宣传展台、发放手册及实物对比等方式，围绕食品安全常识向公众普及相关知识。同时利用便携式快检设备，接受旅客“你送我检”15批次，检验结果全部合格。（河北日报客户端）

04. 张家口市宣化区局开展夜市肉制品烧烤店专项检查

近日，张家口市宣化区市场监管局对辖区夜市烧烤店肉制品

经营商户开展专项督导检查。此次检查聚焦肉制品来源追溯、存储条件及加工卫生等关键环节，核查商户食品经营资质与进货台账，查看肉类切割、腌制、烹饪过程是否符合卫生要求，加工工具是否定期清洁消毒，有无生熟混放和超范围存放等问题。检查期间，工作人员向商户宣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普及肉制品储存、加工注意事项，引导其增强责任意识、规范经营。（张家口市局微信公众号）

05. 大名县局开展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晨查”行动

近日，大名县市场监管局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对辖区农贸市场及周边经营户开展突击“晨查”行动。执法人员重点围绕商户进货查验、索证索票制度落实、承诺达标合格证留存、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履行以及贮存场所环境卫生等情况进行检查，同时随机抽取食用农产品进行现场快速检测。针对检查中发现的个别商户存在的环境卫生不达标、索证索票不全等问题，执法人员当场指导并督促其立即整改。（大名县局微信公众号）

06. 深泽县局开展肉制品食品

安全专项检查

近日，深泽县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肉制品食品安全专项检查。执法人员对集市肉制品摊贩与沿街门店进行逐一排查，重点查看经营主体的进货票据、肉品及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严查来源不明、未经检验检疫或检验检疫不合格、兽药残留超标以及注水注药、腐败变质肉类制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同时，向经营商户和采购群众发放食品安全宣传资料，讲解辨别肉质方法等知识。（深泽县局微信公众号）

07. 赤城县局开展生鲜肉市场专项整治行动

近期，赤城县市场监管局集中对辖区大中型超市、东关大市场及各乡镇沿街猪肉铺开展检查。重点查验经营主体营业执照、进货单据，核查进货单位检验检疫情况及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杜绝未经检验检疫或来源不明生鲜肉流入市场。同时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在售猪、羊、牛肉及水产品（含海鲜）进行专项抽检，检测是否存在掺杂掺假、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微生物超标等指标，排查潜在隐患。（张家口市局微信公众号）

08. 衡水市局桃城区分局开展水果产品风险隐患排查行动

近日，衡水市市场监管局桃城区分局开展水果产品风险隐患大排查行动。执法人员以商场超市、生鲜水果经营店、农贸市场等为重点检查对象，查看经营使用单位是否履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是否存在销售或使用变质、发霉、腐败等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水果行为，检查超市即食鲜切水果制作人员健康证明情况，操作前后的清洗消毒、口罩佩戴及设备工具容器定期消毒、场所卫生环境等内容。同时要求经营主体切实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定期自查自纠，全力守护群众“果盘子”安全。（衡水市局微信公众号）

09. 衡水市局高新区分局开展养老机构专项检查

近日，衡水市市场监管局高新区分局深入辖区各养老机构食堂，开展养老机构食品与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检查行动。在食品安全方面，重点核查“两个责任”落实、进货查验制度执行及从业人员健康证明有效性等情况，同时对食品库房存储条件、操作区环境卫生、餐饮具清洗消毒流程进行细致检查；针对电梯等特种设备安全，执法人员督促养老机构落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加强日常巡查维护与定期保养，确保特种设备

运行安全。（衡水市局微信公众号）

10. 石家庄市鹿泉区局开展制售假劣肉制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宣传活动

近日，石家庄市鹿泉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区公安局、寺家庄镇政府开展制售假劣肉制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问题集中宣传活动。工作人员深入寺家庄镇集贸市场，在市场人流密集处设立宣传咨询点，悬挂横幅并发放食品安全宣传资料，现场展示过期肉制品、包装粗糙的“傍名牌”零食等实物，用通俗语言讲解危害及识别要点，耐心解答群众食品安全问题，同时邀请群众代表参与对部分店铺的“随机查”。（石家庄市局微信公众号）

11. 涉县局开展夏季肉制品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近日，涉县市场监管局针对烧烤店、肉串加工场所及熟肉制品经营点展开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在烧烤店，重点核查肉类原料质量、食材储存条件及设备清洁状况，防止以次充好和交叉污染；在肉串加工车间，要求企业严格落实防蝇、防鼠、防尘“三防”措施，规范原料肉解冻及添加剂使用流程；在熟肉制品经营点，仔细核查成品摆放卫生、保质期及添加剂使用情况。同时，

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对烧烤肉串、熟肉制品等进行微生物指标、兽药残留等项目检测，共抽取60批次样品，抽检结果全部合格。（涉县局微信公众号）

河南省市场监管局发布夏季餐饮食品安全消费提示

当前，我省大部分地区持续高温酷暑，高温高湿环境下，食品易腐败变质，食源性疾病预防进入易发高发期。为防范食品安全事件，保障公众健康安全，河南省市场监管局提醒广大市民：增强食品安全意识，改善饮食卫生习惯。

在外就餐要慎选

要选择证照齐全、环境整洁的餐饮服务单位；少吃或不吃生食海产品，不吃感官异常或未烧熟煮透的菜肴；慎重选择熟卤菜、凉菜冷食、自制泡酒等高风险食品；不食用野生动物，有毒有害、来历不明的动植物；就餐时，应主动索取发票等就餐凭证。

采购食材要谨慎

不采购发芽土豆、野生蘑菇、不明物种的鱼贝类产品、未经检疫的畜禽肉、街头无证摊贩加工制作的熟肉等食品，购买熟食要到具有合法资质和具备冷藏设施的超市或副食店，慎购路边摊贩出售的自制熟食、凉拌菜、豆制品、生食海产品等。

加工过程要注意

不要加工变质食物，制作食

品生熟、荤素分开，防止交叉污染；肉、蛋及蛋制品、水产品等要烧熟煮透；各类菜豆（如四季豆）食品要翻炒均匀、煮熟、焖透；现加工的熟食应当在2个小时内食用；隔餐、隔夜存放于冰箱中的食物，食用前须彻底加热，如发现熟食变质变味，不可食用。

剩饭剩菜要慎食

夏季气温高，饭菜存放不当易变质。外出就餐或参加聚餐打包的食品要注意妥善存放，避免高温高湿环境下长时间存放，确认食物无变质后，食用前须再次加热。

食物储藏要科学

冰箱内存放食品不宜过满，要定期除霜；蔬菜、水果类食品应与生肉生鱼等分开或分隔保存；瓶装、罐装、纸盒、真空包装食品，即开即用，开启后应及时冷藏，冷藏时要用保鲜膜包好，时间不宜超过24小时。

烧烤食品要少食

食品在烧烤、烘烤、烟熏时，脂肪因高温裂解，产生的大量自由基通过热聚合反应易生成苯并芘，经常大量摄入烧烤食品

对健康具有潜在危害。若烧烤食品烤制时间不足，其中心温度可能达不到有效杀菌要求，容易导致进食者感染消化道疾病、寄生虫病和人畜共患病。路边摊经营时间地点不固定、卫生条件相对差，加之夏季高温，肉类产品易变质，烧烤易遮掩，建议少食慎食。

食用冷饮要适量

夏季冷饮在生产、运输或保存过程中可能存在安全隐患。因此，购买冷冻冷藏饮品应尽量选择正规商场、超市和饮品店，既要查看标签、生产日期、保质期等，还要查看包装是否完好、储存条件是否有保证，不要购买破裂、变形的产品。买回的冷冻饮品要及时食用或放入冰箱冷冻保存，避免将已化冻的冷饮重新冷冻，以免影响品质和安全。

维权意识要增强

消费者就餐后如出现发热、呕吐、腹泻等不良症状，应及时到医疗机构就诊，并保存好就诊记录、检验报告等相关证据。消费者如发生或发现食品安全问题，请及时拨打“12315”电话投诉举报。

辽宁市场监管部门教您辨别农村假冒伪劣食品

假冒伪劣食品损害消费者身体健康和合法权益，为进一步净化农村食品安全消费环境，防止假冒伪劣食品流入农村地区，提高消费者假冒伪劣食品辨识能力，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广大消费者以下注意事项：

一、重点防范的问题食品

1. “三无”食品：无生产日期、无产品质量合格证、无生产厂家的食品。常见如散装且无标签的小食品。

2. “山寨”食品：假冒知名品牌，外观包装与正品相似，在外观上刻意模仿知名品牌的食品。

3. 伪劣食品：以次充好、掺杂掺假的食品。

二、“避坑”假冒伪劣食品

1. 选择合规商铺

选择持有有效营业执照、食品

经营许可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登记表的超市、便利店、食杂店购买食品，避免购买流动商贩、走街串巷小车上的食品（如散装辣条、糖果）。

2. 对比食品商标

农村市场上部分食品价格异常低廉、名称包装与知名品牌高度相似，容易误导消费者。购买食品时，要仔细核对商标细节，注意包装颜色、字体排版是否有异常，如“康师傅”与“康帅傅”、“旺仔”与“旺子”等。

3. 仔细查看标签标识

食品标签上应包括食品名称、配料表、生产日期、保质期、贮存条件、生产厂家及地址、食品生产许可编号（SC）等信息。不购买标签信息不全、模糊不清或有篡改痕迹的食品。

4. 看外观辨质量

查看食品外观、气味，拒绝变质、霉变、异味食品，警惕颜色异常（如发黑、发绿）、气味刺鼻、异常低价的食品。

5. 关注食品贮存条件

当前正处于炎炎夏日，一定要选购按照标签标识贮存的奶制品、熟食制品等食品，避免购买腐败变质的食物。

三、买到假冒伪劣食品，如何维权

购买食品时，一定要向商家索要并妥善保管购物小票、发票等购物凭证，以便在发现食品存在质量问题时，能够作为维权的依据。如果发现购买到假冒伪劣、过期变质食品，或遇到食品安全问题，及时拨打12315进行投诉举报，市场监管部门将依法严厉查处。

2025年四川省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



7月9日，以“尚德守法 共享食安”为主题的2025年四川省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在内江启动。副省长杨兴平出席启动仪式。

仪式上，学校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包保干部、一线监管人员等讲述守护“舌尖安全”故事；现场还通过舞蹈、情景剧演出和视频连线等方式科普食品安全知识，并开启“时光胶囊”计划，邀请与会者写下对2026年食品安全的期许，相约来年共同

见证食安守护成果。

仪式后，杨兴平前往内江部分学校和企业察看食品安全措施落实情况等，他强调，要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常态化推动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紧盯“校园餐”、肉制品加工、农村市场等重点领域持续开展专项整治，深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深入推进食品安全法治宣传，持续推进“你点我检”

和“食安天府”志愿服务活动，调动各方力量，凝聚“共护食安”强大合力，守护好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期间，全省将聚焦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弘扬尚德守法行业风气、倡导“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助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等广泛开展宣传活动。

张掖市甘州区市场监管局加强餐饮监管 保障“舌尖安全”

近期，天水幼儿园添加剂事件引发社会广泛关注。甘州区市场监管局以“零容忍”态度，迅速开展学校食堂、养老机构、托育机构、托管机构食品安全排查，通过强化制度落实、严格监管执法、推动社会共治，全力筑牢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防线。

高位部署，织密监管网络全覆盖

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划定关键时间节点，明确“五专”管理、使用标准、承诺书签订、公示制度等核心要求，统筹各基层监管所对四大类业态食品添加剂使用管理情况开展“拉网式”排查。截至7月9日，已完成对全区116所学校（幼儿园）、17家养老机构、17家托管机构、7家托育机构的实地检查，对因放假、装修停业等未检查单位已制定后续检查计划，确保“不落一户、不漏一环节”。

靶向发力，抓实监管举措见真章

铁腕落实“五专”管理。严

格督促各单位执行食品添加剂“专人采购、专人保管、专人领用、专人登记、专用橱柜存放”，要求专用橱柜设置双锁、配备经检定的称量工具，严控添加剂使用风险。检查中，对某幼儿园“五专”制度落实不严、某民政综合服务中心管理松散等问题单位，当场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目前2家单位已整改并完成复核。

推动承诺公示全覆盖。督促116所学校（幼儿园）、17家养老机构、17家托管机构及7家托育机构签订《合理使用食品添加剂承诺书》，在就餐区显著位置设立公示栏，每月公示添加剂使用品种、剂量等信息，接受师生、家长、社会公众监督。

保持高压态势，严查违法违规行为。排查中，对多家不符合食品生产经营标准的托管机构协议供餐单位，依法责令停业整改或终止供餐；对食品留样不规范的托管机构协议供餐单位责令整改并跟踪复查。检查发现，某托

管机构协议供餐单位使用过期食品原料及无标签食品，已立案查处。至目前，已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4份，立案1起，有力形成“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的震慑效应。

持续攻坚，构建长效监管新格局

通过集中整治，“一老一小”集中供餐、协议供餐经营单位后厨卫生明显改善，食品留样、餐具洗消、台账记录环节突出问题逐一整改，食品原料溯源查验、食品添加剂使用管理进一步规范，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下一步，甘州区市场监管局将坚持“严字当头”，对整改单位定期开展“回头看”，对未检查单位及时开展“补课式”检查，同时，加大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力度，完善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制度，推动形成“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多元共治的食品安全保障体系，坚决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石家庄市桥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多项举措筑牢夏季食品安全防线



夏季高温期间，为保障广大消费者饮食安全，石家庄市桥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行动，采取多项有力举措，全面筑牢夏季食品安全防线。

强化监督检查力度。以食品超市、食品生产企业、餐饮服务单位等为重点场所，聚焦夏季消费量大的食品品种，如冷荤凉菜、鲜切水果、海鲜、冷饮等，加大监管力度和抽检频次，规范经营行业，严厉查处销售过期变质、“三无”食品等违法行为，确保市场销售食品质量安全。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针对夏季食品安全特点，组织开展针对性专项整治，如餐饮服务单位食

品安全专项整治、自制饮品专项检查等，对相关单位的食品采购、原料贮存、食品加工、环境卫生、餐饮具消毒等重点环节进行监督检查，严把食品采购关、储存关、制作关、销售关，督促其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保障消费者“舌尖上的安全”。

加强法律法规宣讲。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夏季食品安全知识，提高消费者自我保护意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发布食品安全消费提示，普及夏季食品选购、储存、加工等常识，多种形式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举办知识讲座，营造全社会共同

关注、参与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保持12315投诉举报热线24小时畅通，及时受理、处理消费者的投诉举报。对群众反映的食品安全问题，做到快速响应、快速核查、快速反馈，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截至目前，该局已对辖区内的食品生产、食品流通和餐饮服务等800余家经营主体进行详细排查，发现问题54户，现场责令改正42户，有效提高了辖区夏季食品安全水平。

赣州市章贡区市场监管局“你送我检”暨食安宣传火热开展



担心买的菜农残超标？疑惑食品标签是否规范？章贡区市场监管局将专业实验室“搬”进菜市场、社区广场，零距离守护百姓“舌尖上的安全”。今年以来，以“你送我检 食安共治”为主题的便民服务活动已连续火热开展了多场，将科学检测与实用知识直接送达群众身边。

把检测做到群众的“菜篮子”里：现场立等可知

“以前总觉得检测离我们很远，没想到今天买菜顺路就能测！”在卫府里农贸市场，市民李阿姨刚买的青菜、西红柿被工作人员仔细取样登记，送入一旁的快检车。短短十几分钟后，

农药残留检测结果出炉——“合格”，李阿姨脸上露出了安心的笑容。此次活动聚焦百姓日常消费量大的蔬菜、水果、肉制品、食用油等，现场设立“你送我检”快检台。市民送来的样品只需简单登记，工作人员即利用便携设备进行农残、兽残、非法添加物等关键项目快速筛查，大部分结果当场告知，让“菜篮子”安全眼见为实。活动开展以来累计开设你送我检专场11次，完成群众送检样品387批次。

把宣传做到群众的“心坎”上：解惑更解忧

如何读懂食品标签？选购保健食品如何避坑？活动现场，图

文并茂的宣传展板、通俗易懂的科普手册、专业人员的生动讲解，吸引了众多市民驻足。市场监管人员“手把手”指导辨别常见问题食品，结合近期消费热点和群众关切，“接地气”地解读食品安全常识与法律法规。设在摊位旁的咨询台更是被围得水泄不通。“这种现买现讲的方式太实用了，听完就知道怎么挑牛奶、怎么看配料表了！”带着孩子参加活动的王先生赞不绝口。现场累计接受咨询14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270余份，真正让知识入脑入心。

把服务延伸到监管的“末端”：打通“最后一公里”

此次活动的触角不仅覆盖城区核心商圈，更延伸至城乡接合部、乡镇大集等监管力量相对薄弱的区域，力求服务无死角。

“在家门口就能享受检测服务，对我们郊区居民真是福音！”在水西镇集市参与活动的刘大爷感慨道。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

表示，此类活动将定期化、常态化开展，并结合“进社区、进乡村、进校园”等行动，推动食品安全服务持续下沉，形成全民参与、社会共治的长效机制，将监管的神经末梢真正激活。

小活动承载大民生。章贡区市场监管局以“你送我检”为桥

梁，以科普宣传为抓手，将技术支撑与群众关切深度融合，不仅提升了食品安全监管的透明度和公信力，更显著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与满意度，为构建更高水平的食品安全治理新格局注入源源不断的“民心”动能。

消息来源：

中国食品安全报、中国食品安全网、学习强国、市场监管总局、市说新语、农业农村部新闻办公室、北京市场监管、上海市场监管、天津市场监管、江苏市场监管、福建市场监管、湖南市场监管、云南省市场监管局登记注册处、海南市场监管、广西市场监管、宁夏市场监管、龙江市场监管、青海市场监管、河北市场监管综合相关县市微信公众号等、河南市场监管、辽宁市场监管、天府记市等

报：国家各部委食品安全监管相关部门领导

送：全国省、市、县食品安全监管部门

食安监管信息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办公室



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发布
微信公众号



我们期待您的了解并加入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

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办公室

电 话：010-68289071

邮 箱：386179883@qq.com

设 计：李 晨